

证券代码：300323

证券简称：华灿光电

公告编号：2020-059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06月0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969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根据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按照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06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报告》。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